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1日以通讯、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建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于2026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风控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于清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自股东会选举其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同时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委员、科技创新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风控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